

漯河执行 雷厉风行 守护正义 风雨兼程

法官帮助解困 被执行人顺利还钱

本报讯(记者 陶小敏 通讯员 巩伟亚)“为执行法官李晓光的敬业精神点赞!多亏了他,我才能拿到这3万元钱。”7月5日上午,市民常先生来到舞阳县人民法院执行指挥中心,真诚地表达感谢。

这是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。陈某向常先生借款5万元,并约定了利息。后陈某迟迟不偿还借款,常先生将其起诉到法院。该案经法院判决,陈某返还常先生5万元及利息。判决生效后陈某履行了2万元执行款,但还差3万元本金及利息未履行。常先生多次催要,陈某迟迟不偿还。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,常先生申请法院强制执行该案。

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后,舞阳县人民法院执行法官李晓光向陈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、报告财产令等,但陈某既不履行还款义务,也不申报个人财产。

李晓光多次来到陈某家中,在调查座谈中了解到,陈某做过机器设备翻新生意,后生意失败。为解决执行难题,李晓光积极给陈某做工作想办法,当看到陈某家中有大存量的废铁时,李晓光眼前一亮,想出了变卖废铁偿还借款的主意,陈某最终同意。



随后,李晓光和陈某一起了解、询问废铁的市场行情,并多方联系收购人。最终,在多方参与共同见证下,陈某的存量废铁得以变卖,常先生顺利拿到了钱,案件得以执结。

美女加你微信 小心被套路



套路一：你妈妈让我加你，有事请教。

根据网友经验，对方在成功添加你的微信后，一般有以下套路：一、把你拉到各种微信群中，通过群里的托，哄骗你购买商品；二、迅速“照搬”你的个人信息，比如微信名、地区、朋友圈等内容，使用你的个人信息进行诈骗。

套路二：未婚“美女”不谈钱只谈感情。

婚恋诈骗公司购买大量经过推广的营销微信号，通过在微信朋友圈发布照片、小视频等营造微信号主人是一名“年轻貌美的未婚女子”的假象。经过十几天的网络聊天，业务员伪装与对方确定男女朋友关系，并筛选出相对“优质”的客户作为重点发展对象，主动给对方邮寄一些自称亲手制作的手工艺品、辣椒酱、泡菜等伴手礼。

成功获取对方的信任后，业务员会按公司设计，开始切入主题，实施诈骗。比较常用的有“外公不慎跌倒，脑溢血住院了，自己很无助”，并发伪造的医院诊断报告、病危通知书等，以及在医院照顾的照片发给对方。在对方表示关心慰问的同时，业务员会委婉地向对方提出具体金额不等的经济帮助要求。

套路三：开豪车的美女加你

微信。

高速上，衣着时尚的美女站在一辆白色宝马车旁，焦急地向你挥手拦车，自称去外地办事走得急忘了带钱包，想借钱交高速过路费，保证一定会还钱。你心想，美女开着宝马车，衣着得体，说话诚恳急切，也就两三百块钱的事，就放松了警惕，加了对方微信转了钱。半小时后，美女微信发来一句“你下高速了吗”？当你回消息时，才发现自己已被对方删除好友。

套路四：和“美女”聊天还能挣钱。

培训“美女”诱骗受害者通过微信公众号购买理财产品，实际就是赌大小，很多客户开始尝到甜头，都觉得加倍购买肯定能获得更多收益，结果连本带利赔得分文不剩。而且整个过程都是以理财的名义，很多客户即便输得血本无归也不会怀疑。

其实，所谓的“理财产品”设计得大有玄机，公司在后台针对某个阶段的数据走势，做细节和微观上的任意设定，既能控制客户赌大小的结果，又让客户从数据的宏观走势上无法觉察到他们做了手脚。这才是他们血洗客户钱财的“撒手锏”。

被害人的这些资金，经过第三方支付平台，一层一层最终流入公司高层的个人账户。

套路五：山区支教美女老师喊你做公益。

自称是曾去山区支教的幼儿园美女老师，想要添加你的微信。两个礼拜后，她说自己失恋了，要回以前支教的地方看看那些山里的孩子。在你们聊天的过程中，对方告诉你当地的孩子生活艰苦，学习条件也很差，还经常发点小视频、图片，问你想不想帮助他们。于是，你通过微信转账给“老师”想略表心意，之后才发现自己已经躺在黑名单中……

那么，如何防止被套路？被骗后怎么办？

民警提醒：

1.网络交友套路深，小心谨慎才是真。如果奔着婚恋交友而去，也要选择正规渠道交友，尽可能通过熟人、有资质的婚介和婚恋网等渠道结识对象。

2.谨慎添加陌生好友。不要草率通过交友软件认识陌生人，在加好友时要确认对方身份。

3.注意保护个人信息。添加不是很熟悉的人为好友时，如果不想对方过多了解自己的朋友圈状态，可以在设置朋友圈和视频动态权限里勾选“不让他/她看我”，尽量避免个人信息泄露。

4.绿色上网很重要。要保持健康的上网、交友心态，做到文明上网，避免被不良分子利用。

5.万一被骗或者被敲诈后，保留好证据，第一时间报警，积极配合公安机关调查取证，提供破案线索，以便早日破案。

市公安局



平安提醒

法治快讯

小女孩街头迷路 民警帮忙寻家人

本报讯(记者 王培)7月10日下午,在市区人民路与文化路交叉口附近,一个小女孩独自在路边哭泣,几位热心市民发现后报了警,并将孩子交给附近执勤的辅警。民警最终找到了小女孩的家人。

当天下午5点左右,一个约三四岁的小女孩独自在路边徘徊,几位从此经过的热心市民发现这一情况后,便上前询问,小女孩大哭。看到孩子说不清楚家人的情况,这几名市民拨打110报警求助,随后又找到正在附近执勤的辅警于校飞说明情况。于校飞立即呼叫同事谢楠威,谢楠威赶到后,几位市民才放心离开。谢楠威

问小女孩的情况,但是女孩说不出家庭地址及家人的联系方式,只是说和邻居哥哥一起出来玩,但是找不到邻居哥哥了。于是谢楠威和同事王尚一起陪小女孩聊天,耐心安慰她并等待110民警的到来。

此时,有一个小男孩带着他的爷爷找了过来,老人表示他们在文化路居住,和这个小女孩是邻居,两个小孩自己跑出来玩,回去的时候只有小男孩自己,于是他赶紧沿路寻找。因无法确认其身份,民警让他通知女孩直系亲属前来。20多分钟后,小女孩的家人赶了过来,与110民警核实身份后,将小女孩带回了家。

许昌老汉离家出走 漯河警民热心相助

7月6日12时许,市公安局城关分局商桥警务队接到了110指挥中心指令:一名外地老人在商桥镇西面的田间小路迷路了。民警立即赶往现场。

到达现场后,民警发现热心群众已给老人送来了卤面、西瓜、牛奶等物品。等待老人吃喝完毕后,民警询问其家庭情况,老人称他和儿女生气后离家出走两天了,不愿和儿女们联系。由于天气炎热,民警先将老人带回单位,给其准备了矿泉水降温,核实了他的身份。原来,老人姓丁,79岁,许昌市魏都区人。黄鑫龙坐在丁大爷身边耐心地做思想工作,最终老人表示愿意和儿女联系,但是没有他们的联

系方式。

考虑到丁大爷的子女找不到老人后可能会拨打当地110报警,黄鑫龙立即和许昌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联系,得知丁大爷的子女已经报警,正在焦急地四处寻找老人。民警立即和丁大爷的子女联系,告诉他们老人现在很安全,安慰他们不要着急,并将商桥警务队的地址告诉了他们。

“老人年龄大了以后有点像小孩子,这次因为一点小事就离家出走了。多亏了民警和好心人,回去后我们一定和他多沟通交流!”当天下午5点多,丁大爷的二女儿从许昌赶到商桥警务队,不住地夸赞民警和好心群众。

殷广华

图片新闻



近日,鹤壁市司法局一行来召陵区考察学习普法依法治理工作。图为考察组在天桥街道燕山社区考察公共法律服务情况。

张莉摄